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测控"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负责华峰测控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半年度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实施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华峰测控签订承销及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1年1-6月华峰测控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4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1年1-6月华峰测控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5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2021年1-6月,保荐机构督导华峰测控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6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华峰测控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督导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行为规范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华峰测控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华峰测控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华峰测控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9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华峰测控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问题事项
10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1年1-6月,华峰测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1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1年1-6月,华峰测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2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1年1-6月,经保荐机构核查,华峰测控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问题事项
13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1年1-6月,华峰测控未发生相关情况
14	上述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二)违规为他人提供担保;(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四)违规进行证券投资、套期保值业务等;(五)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六)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50%以上;(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2021年1-6月,华峰测控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对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情况

保荐机构持续督导人员对公司2021年1-6月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先或事后审阅,包括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公告、董事会会议决议及公告、监事会会议决议及公告、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相关报告和其他临时公告等文件,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及格式、履行的相关程序进行了检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华峰测控严格按照证券监督部门的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依法公开对外发布各类定期报告或临时报告,确保各项重大信息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四、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目前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一)经营风险

1、半导体行业周期及公司经营业绩可能下滑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半导体专用设备制造,且服务半导体行业从设计到封测的主要产业环节。半导体行业与宏观经济形势密切相关,具有周期性特征。如果全球及中国宏观经济增长大幅放缓,或行业景气度下滑,半导体厂商的资本性支出可能延缓或减少,对半导体测试系统的需求亦可能延缓或减少,将给公司的短期业绩带来一定的压力。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国内集成电路产业政策的完善,资本市场的投资热情不断增长,促使更多的企业开始向集成电路进行布局。若市场竞争加剧且公司无法持续保持较好的技术水平,可能导致公司客户流失、市场份额降低,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3、新市场和新领域拓展的风险

未来公司将加大国际市场拓展,加快新应用领域产品开发。若公司未来无法有效拓展国际客户,或无法在新应用领域取得进展,将导致公司新市场或新领域拓展不利,并对公司增长的持续性产生不利影响。

4、供应链紧张的风险

如果公司主要供应商由于疫情等因素影响,导致供货发生中断、阶段性停产、交付能力下降,或出现重大贸易摩擦、关税增加,将可能对公司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及时性和价格产生不利影 响,进而影响公司业务的发展。

(二)宏观环境风险

近年来,国际贸易摩擦不断。中美贸易摩擦尤其受到关注,在半导体等高科技产业中影响较大。如果中美贸易摩擦继续恶化,对公司全球的市场销售,以及产品供应会产生一定影响。

(三)其他重大风险

1、技术风险

(1)研发偏离市场需求或未取得预期成果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广泛应用于半导体产业链从设计到封测的主要环节,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对测试系统在功能、精度和测试速度上的要求持续提高。若公司无法准确把握市场需求的发展方向,或对关键前沿技术的研发无法取得预期成果,将可能导致公司面临市场份额下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可能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2)研发人才流失的风险

研发人才是公司持续研发创新及满足客户技术需求的关键,也是公司获得持续竞争优势的基础。截至2021年6月末,公司共有128名员工从事研发工作,占员工总人数的36.68%。若未来公司的研发人才大量离职或成立竞争公司,或公司未能持续引进、激励技术人才,加大人才培养,将面临技术人才不足的风险,对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和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达预期收益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资产和人员规模将大幅增加,如因市场环境等因素发生变化,且公司的管理体系和研发管理水平不能很好地适应这种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的盈利水平不及预期,不能弥补新增资产和人员带来的折旧、摊销和费用,则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可能对公司的利润水平和未来发展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2)SoC类集成电路自动化测试系统技术研发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计划进入SoC类集成电路测试领域,这一领域由于被测产品集成度、复杂度高,测试功耗大,整体技术壁垒较高,具有一定的研发风险。目前国内SoC类集成电路测试市场为泰瑞达、爱德万等国际龙头所垄断,国内仅有部分厂家在研制相关测试设备,自给率较低,本土厂商在整体技术水平上与国际龙头企业仍有较大差距,公司进入该测试市场可能面临激烈竞争。

公司目前正在进行或即将开展的多项SoC类集成电路自动化测试系统的技术研发,部分产品已经量产并开始装机。如国内其他公司推出更具有市场竞争力的SoC类集成电路自动化测试系统,也将加剧该领域的市场竞争。

(3)大功率器件自动化测试系统技术研发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已经进入到大功率器件测试领域。随着绿色能源、电动汽车、工业机器人的兴起和高铁 的发展,功率器件逐渐模块化、集成化,功率不断加大,开关速度加快,成为区别于分立器件的 新领域,大功率器件测试系统的市场需求持续增加。如国内其他公司推出更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大 功率器件自动化测试系统,也将加剧该领域的市场竞争。

五、重大违规事项

2021年1-6月,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六、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1年半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所示:

单位: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324,415,109.31	184,053,478.86	7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427,417.09	89,403,345.48	6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690,591.80	75,325,322.54	9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863,987.88	51,084,913.84	150.30%
主要财务数据	2021年6月末	2020年6月末	增减幅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63,672,542.65	2,134,736,499.18	6.04%
总资产	2,502,497,665.71	2,270,047,443.56	10.24%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6月度	2020年1-6月	增减幅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2	1.59	52.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42	1.59	52.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5	1.34	75.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8	6.06	增加0.6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7	5.11	增加1.36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79	11.43	增加1.36个百分点

注:调整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生额,将财务费用中的定期存款利息从现金流量表中由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到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调整金额1,451,047.98元。

上述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的变动原因如下:

1、2021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显著上升,同比增长76.26%,主要系半导体行业逐渐回暖和半导体下游封测厂的加速扩产;公司2021年1-6月持续进行新产品开发以完善业务体系、巩固行业地位,同时持续进行新技术的研发投入,导致销售额增加所致。

2、2021年1-6月,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66.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90.7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体系不断完善,营业收入增加幅度较大所致。

3、2021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150.30%,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快速增长,销售回款状况良好等因素所致。

4、2021年1-6月,公司生产经营高效、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等财务指标均实现较大增长所致。

5、2021年1-6月,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同期增加1.26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持续坚持高强度的研发投入,并引进优秀研发人员进行前瞻性创新技术的布局所致。

七、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1、公司研发体系成熟,提前布局具有前瞻性的创新技术,产品竞争力优势明显,因此公司已 成为国内最大的半导体自动化测试系统本土供应商,实现了进口替代,并实现了产品的全球装机。

2、公司拥有广泛且具有较高粘性的客户基础,本土化服务优势显著。公司目前为国内模拟和 混合测试领域的主力测试平台供应商,相关产品已在大中型晶圆制造企业、大型封装测试企业以 及知名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中批量使用。作为半导体自动化测试系统的本土供应商,公司能够为客 户提供标准化的产品和专业高效的售后服务,包括定制化应用程序、定期实地拜访维护和提供定 制化解决方案等。

3、客户资源壁垒显著,替换意愿低。公司目前已获得大量国内外知名半导体厂商的供应商认证,知名半导体厂商的供应商认证程序非常严格,认证周期较长,对技术和服务能力、产品稳定性、可靠性和一致性等多个方面均要求较高,新进入者获得认证的难度较大。

4、公司主力机型生命周期长。公司主力机型STS8200系列主要应用于模拟及混合信号类集成电路测试,公司产品的平台化设计使得产品的可扩充性和兼容性好,可以很好的适应被测试芯片的更新和迭代,所以产品的生命周期长。

5、新产品的覆盖面更广。报告期内,公司的新产品STS8300已经获得订单并取得一定的装机量。STS8300的平台化设计进一步提高集成度,主要面向PMIC和功率类SoC测试,可满足晶圆级和成品测试的需求。

综上所述,2021年1-6月,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八、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变化情况

2021年1-6月,公司研发投入为41,477,452.86元,较去年同期增长97.14%,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2.79%,较去年同期增加1.36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持续引进优秀研发人员,提前布局具有前瞻性的创新技术,并持续坚持高强度研发投入所致。

(二)研发进展

2021年1-6月,公司共申请专利16项,其中6项为发明专利。报告期内已授权3项发明专利,10项实用新型专利以及3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1-6月新增		截至2021年6月末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6	3	55	15
实用新型专利	10	10	98	81
外观设计专利	/	3	22	22
软件著作权	/	/	1	25
其他	/	/	3	/
合计	16	16	179	143

注:其他指的是美国、欧洲和日本的三个正在申请的专利。

截至2021年6月末,公司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高压大电流功率半导体测试系统项目	30,630,000	11,323,338.02	19,100,951.28	调试	实现高压大电流功率半导体的测试需求	国内领先	模拟、功率、混合信号类集成电路测试
2	高动态响应能力多路源项目	49,300,000	17,319,180.59	46,964,009.92	方案设计	满足测试系统的高性能、高动态测试需求	国内领先	模拟、功率、混合信号类集成电路测试
3	高性能数字模块研制项目	22,359,000	3,957,670.36	5,768,936.34	方案设计	为测试系统提供高性能数字测试模块	国内领先	模拟、混合信号类集成电路测试
4	新一代ATE控制软件项目	35,075,000	3,652,946.34	19,512,215.29	调试	实现新一代测试系统配套的控制软件	国内领先	模拟、混合信号类集成电路测试
5	系统控制研发项目	13,095,000	3,343,024.43	5,101,540.33	方案设计	为测试系统提供系统控制功能	国内领先	模拟、混合信号类集成电路测试
6	STS8200通用模块研制项目	5,420,000	826,689.83	3,819,628.48	部分量产	为8200测试系统提供通用测试模块	国内领先	模拟、混合信号类集成电路测试
7	8300通用模块研制项目	25,800,000	1,054,603.29	9,717,567.41	部分量产	为8300测试系统提供通用测试模块	国内领先	模拟、混合信号类集成电路测试
合计	/	181,679,000	41,477,452.86	109,984,849.05	/	/	/	/

九、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如有)

不适用。

十、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2021年6月30日,华峰测控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42,975,260.77
减:承销费用	114,361,457.13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1,528,613,803.64
减: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16,355,220.68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512,258,582.96
加: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理财产品收益	35,267,389.76
加: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4,388,458.23
减:截至2021年6月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	12,227.83
减: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507,501,688,63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44,400,514.49

截至2021年6月30日,华峰测控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一)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天津芯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18,229,556股;实际控制人王晓强直接持有公司439,643股;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付卫东直接持有公司439,643股;实际控制人王皓直接持有公司2,053,323股。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现任财务总监齐艳因符合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其直接持股数量新增0.651万股,直接持股数量为0.651万股

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减持、质押、冻结情形。

(二)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团队中孙镪、蔡琳、徐捷爽、付卫东、王晓强、周鹏通过控股股东天津芯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华峰测控共计25,531,160.29股。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原法定代表人、原董事长孙铣,通过天津芯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华峰测控10,806,126.45股,孙铣先生于2021年6月5日因病去世,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述实际控制人通过天津芯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减持、质押、冻结情形。

除此之外,华峰测控上市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团队孙铣(原实际控制人之一、原法定代表人、原董事长)、孙镪(现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蔡琳(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徐捷爽(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付卫东(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晓强、周鹏(现任公司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王皓;公司现任监事赵运坤、崔卫军;公司现任财务总监齐艳持有丰众资管计划份额。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团队孙镪(现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蔡琳(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徐捷爽(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晓强、周鹏(现任公司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王皓;公司现任监事赵运坤、崔卫军;公司现任财务总监齐艳仍持有丰众资管计划份额,该资管计划共持有公司股票189,932.85股。

十二、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保荐代表人: 贾义真 幸 科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88085 证券简称:三友医疗 公告编号:2021-043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平潭泰格盈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泰格盈科"),持有公司股份4,1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03%;股东淄博盈科恒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盈科恒通")持有公司股份2,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2%;股东平潭盈科盛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盈科盛鑫")持有公司股份2,8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8%;股东平潭盈科盛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盈科盛达")持有公司股份1,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8%;股东平潭盈科盛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盈科盛隆")持有公司股份1,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8%;股东平潭盈科盛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盈科盛通")持有公司股份1,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8%。泰格盈科、盈科恒通、盈科盛鑫、盈科盛达、盈科盛隆和盈科盛通均由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六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773%。上述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已于2021年4月9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1年9月9日,公司收到股东泰格盈科、盈科恒通、盈科盛鑫、盈科盛达、盈科盛隆和盈科盛通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泰格盈科减持数量643,73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31%;盈科盛鑫减持数量1,126,85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55%;盈科恒通减持数量824,163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40%。

泰格盈科、盈科恒通、盈科盛鑫、盈科盛达、盈科盛隆和盈科盛通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404,743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190,000股,合计减持2,594,74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6%。本次权益变动后,泰格盈科、盈科恒通、盈科盛鑫、盈科盛达、盈科盛隆和盈科盛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0,705,257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5.21%。

泰格盈科、盈科恒通、盈科盛鑫、盈科盛达、盈科盛隆和盈科盛通的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平潭泰格盈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170,000	2.03%	IPO前取得:4,170,000股
淄博盈科恒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100,000	1.02%	IPO前取得:2,100,000股
平潭盈科盛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830,000	1.38%	IPO前取得:2,830,000股
平潭盈科盛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400,000	0.68%	IPO前取得:1,400,000股
平潭盈科盛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400,000	0.68%	IPO前取得:1,400,000股
平潭盈科盛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400,000	0.68%	IPO前取得:1,4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平潭泰格盈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70,000	2.03%	泰格盈科、盈科恒通、盈科盛鑫、盈科盛达、盈科盛隆和盈科盛通均由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
	淄博盈科恒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00,000	1.02%	泰格盈科、盈科恒通、盈科盛鑫、盈科盛达、盈科盛隆和盈科盛通均由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
	平潭盈科盛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30,000	1.38%	泰格盈科、盈科恒通、盈科盛鑫、盈科盛达、盈科盛隆和盈科盛通均由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
	平潭盈科盛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00	0.68%	泰格盈科、盈科恒通、盈科盛鑫、盈科盛达、盈科盛隆和盈科盛通均由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
	平潭盈科盛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00	0.68%	泰格盈科、盈科恒通、盈科盛鑫、盈科盛达、盈科盛隆和盈科盛通均由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
	平潭盈科盛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00	0.68%	泰格盈科、盈科恒通、盈科盛鑫、盈科盛达、盈科盛隆和盈科盛通均由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
	合计	13,300,000	6.47%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平潭泰格盈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3,730	0.31%	2021/6/21～2021/6/23	集中竞价交易	40.30－43.78	27,005,312.25	未完成:1,287,639股	3,526,270	1.72%
平潭盈科盛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6,850	0.55%	2021/5/25～2021/7/2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34.97－42.25	41,610,706.20	未完成:183,887股	1,703,150	0.83%
淄博盈科恒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24,163	0.40%	2021/5/25～2021/7/2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34.97－41.83	30,274,877.58	未完成:148,468股	1,275,837	0.62%
平潭盈科盛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00%	2021/5/25～2021/7/23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0－0.00	0.00	未完成:648,421股	1,400,000	0.68%
平潭盈科盛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00%	2021/5/25～2021/7/23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0－0.00	0.00	未完成:648,421股	1,400,000	0.68%
平潭盈科盛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00%	2021/5/25～2021/7/23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0－0.00	0.00	未完成:648,421股	1,400,000	0.68%

注:盈科盛达、盈科盛隆、盈科盛通自2021年5月25日至2021年7月23日期间未实施减持计划。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泰格盈科、盈科恒通、盈科盛鑫、盈科盛达、盈科盛隆和盈科盛通因自身资金需要,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6,160,000股,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3.00%,其中:(1)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2,053,332股,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2021年6月10日至2021年9月9日)实施,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2)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4,106,668股,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2021年5月25日至2021年8月24日)实施,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泰格盈科、盈科恒通、盈科盛鑫、盈科盛达、盈科盛隆和盈科盛通本次的减持行为,严格遵守了本次减持计划。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根据泰格盈科、盈科恒通、盈科盛鑫、盈科盛达、盈科盛隆和盈科盛通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在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期间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596 证券简称:正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9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苏州建赢友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嘉赢友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赢友财")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建赢友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友财中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友财中磁")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405,3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79%。公司股东同系(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同系恒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同系恒奇")及其一致行动人同系(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同系嵩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同系嵩阳")、同系(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同系九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同系九州")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033,25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08%。上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股份,并于2021年8月20日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因股东资金需求,嘉赢友财及其一致行动人友财中磁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5,39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6%。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减持期间为2021年10月13日至2022年4月12日(窗口期不减持),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2,565,0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减持期间为2021年9月13日至2022年3月12日(窗口期不减持),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5,13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2)因股东资金需求,同系恒奇及其一致行动人同系嵩阳、同系九州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13,033,255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5.08%。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减持期间为2021年10月13日至2022年4月12日(窗口期不减持),且在任意连续3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2,565,0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减持期间为2021年9月13日至2022年3月12日(窗口期不减持),且在任意连续3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5,13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同系恒奇、同系嵩阳、同系九州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的私募基金,并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成功申请了适用创业投资基金股东的减持政策,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其投资期限在48个月以上但不满60个月。根据《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2020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有关规定,截至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投资期限在48个月以上但不满60个月的股东,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3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3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若减持期间公司有增发、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减持价格按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于近日收到嘉赢友财及其一致行动人友财中磁、以及同系恒奇及其一致行动人同系嵩阳、同系九州出具的《关于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减持计划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苏州嘉赢友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杭州友财中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7,405,300	6.79%	IPO前取得:17,405,300股
嘉兴同系恒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同系嵩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同系九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3,033,255	5.08%	IPO前取得:13,033,255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苏州嘉赢友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杭州友财中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5,300	6.79%	嘉赢友财、友财中磁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苏州建赢友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双方为一致行动人。
	合计	17,405,300	6.79%	—
第二组	嘉兴同系恒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同系嵩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同系九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33,255	5.08%	同系九州、同系恒奇、同系嵩阳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同系(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三方为一致行动人
	合计	13,033,255	5.08%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苏州嘉赢友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杭州友财中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15,390,000股	不超过: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13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0,260,000股	2021/10/13～2022/4/12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嘉兴同系恒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同系嵩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同系九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13,033,255股	不超过:5.0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033,255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3,033,255股	2021/10/13～2022/4/12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嘉赢友财及友财中磁承诺:

(1)本企业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本两家企业未来持续看好正帆科技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其股票。本两家企业将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本两家企业作出的有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根据本两家企业实际情况予以适当减持。本两家企业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正帆科技股份的,减持程序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两家企业减持所持有正帆科技股份的方式应当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以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

2、同系恒奇、同系嵩阳及同系九州承诺:

(1)本企业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本三家企业未来持续看好正帆科技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其股票。本三家企业将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本三家企业作出的有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根据本三家企业实际情况予以适当减持。本三家企业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正帆科技股份的,减持程序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三家企业减持所持有正帆科技股份的方式应当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以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拟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股东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698 证券简称:伟创电气 公告编号:2021-043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9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市吴中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1000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35,007,19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35,007,19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003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003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表决方式

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召集及主持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胡智勇先生主持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逐一说明未出席董事及其理由;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3、董事会秘书贺琬株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5,007,19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非池、刘丽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9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1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8日披露了《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由于工作疏忽,部分内容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2、《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靖宇梁先生为公司董事	355,768,696	97.6039	是

更正后:

2、《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靖宇梁先生为公司董事	355,768,696	97.6039	是

除以上更正的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1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坦科技")于2020年11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根据上述决定,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了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2021年4月19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年9月9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7,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本公告日,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悉数归还,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01 证券简称:三达膜 公告编号:2021-045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7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5日(周三)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suntar.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1年9月17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7日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LAN WEIGUANG先生

总经理:方富林先生

董事兼财务总监:唐佳菁女士

董事会秘书:张文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1年9月17日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5日(周三)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suntar.com。公司将在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592-6778016

邮箱:ir@sunta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215 证券简称:瑞晟智能 公告编号:2021-031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6日(周四)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上证e访谈"栏目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5日(周三)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lvmeng@sunrise.com.cn。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拟于2021年9月16日(周四)13:00-14:00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6日(周四)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上证e访谈"栏目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袁峰先生、财务负责人王旭霞女士、董事会秘书吕蒙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6日(周四)13:00-14:00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上证e访谈"栏目,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5日(周三)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lvmeng@sunrise.com.cn。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574-88983667

电子邮箱:lvmeng@sunrise.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上证e访谈"栏目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639 证券简称:华恒生物 公告编号:2021-018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5日(星期三)上午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上证e访谈"栏目。?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4日(周二)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ahb@ehueheng.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8月18日发布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1年9月15日上午09:00-10:00举行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5日上午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e互动"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中的"上证e访谈"栏目。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郭恒华女士,以及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樊义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1年9月15日上午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e互动"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上证e访谈"栏目,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4日(周二)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ahb@ehueheng.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51-65689046

邮箱:ahb@ehuehe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上证e访谈"栏目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0日